

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 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本科高等学校:

为进一步加强我区高校英语学科的发展和建设,提升英语教学和科研水平,经与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协商,现就做好 2019 年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立项原则

立项课题应能反映国内外英语教学研究的发展趋势,体现我区高校英语学科建设和发展的最新方向和现实需求,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创新教育教学理念,重视培养学生的学习策略和文化素养,提高学生英语学习能力和综合应用能力,探索先进、科学、创新和适用的教学改革、课程改革、团队建设和产学研结合新模式。

二、选题范围

高校大学英语课程设置与教学体系;教学理论与教学方法、手段相关研究;英语教学管理体系建设与改革;英语教学与测试

改革研究；英语教学中的跨文化研究；电子课件、微课、慕课等技术辅助教学设计；数字化及互联网+教学实践体系建设与改革研究；英语翻译理论与实践教学相关研究；英语教材开发与建设改革；教师发展及教学团队建设；大学生英语应用能力、学习策略、思辨学习意识、综合文化素养、创新创业等能力的培养探究等。

具体课题申报题目可参照以上选题范围自行拟定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课题申报者须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(一) 各高校英语学科教学管理者、学术和教学骨干；
- (二) 具有4年及以上学科理论研究基础和教学实践经验；
- (三) 具有带领科研团队开展课题研究的能力。
- (四) 每位申请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。

四、立项资助

2019年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拟立项12项，研究期限1年。其中重点项目2项，每项资助经费1万元；一般项目10项，每项资助经费0.5万元，经费由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承担。项目立项采取双盲评审方式进行。

宁夏大学和北方民族大学申报数量不超过3项，其他学校不超过2项。请各高校组织符合条件的教师和科研人员进行集体申报，不受理个人申报。

“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参照《宁夏高等学校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(宁教高[2010]329号)执行,具体立项、中期检查、结题验收等事宜委托宁夏高校外语教学研究会负责,相关材料报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审核。发表论文或出版专著须标注“宁夏高等学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,否则不予结题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请各高校于9月15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宁夏高校外语教学研究会:

1. 推荐项目公文1份;
2. 推荐项目汇总表1份,需同时提交电子版;
3. 《宁夏高等学校科学技术研究项目申请书》一式3份;
4. 《宁夏高等学校科研项目申请评审书》一式5份。

报送材料需注明“宁夏高校英语研究专项项目”。推荐项目汇总表、《项目申请书》及《项目申请评审书》等请从宁夏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nxeduyun.com>)高等教育栏内栏目下载。

联系人:周玉忠 电话:0951-2075394, 15595592287

电子邮箱: zhouyuzhong@nxu.edu.cn

地址: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宁夏大学外国语学院

邮编:750021

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2019年7月10日